

國民
獻文
編輯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經濟 卷

509

民國文獻類編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 國 文 獻 類 編

經 濟 卷
509



民 國 時 期 文 獻 保 護 中 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2812.6
101509

dut748102

第五〇九冊目錄

-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會議記錄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
秘書處編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秘書處，民國間出版 ······ 一
- 中華郵政前清宣統三年事務總論 交通部郵政總局編 交通部郵政總局，
一九一二年出版 ······ 一三三
- 中華民國元年郵政事務總論 交通部郵政總局編 交通部郵政總局，
一九一三年出版 ······ 一八九
- 中華民國二年郵政事務總論 交通部郵政總局編 交通部郵政總局，
一九一四年出版 ······ 二三三
- 中華民國三年郵政事務總論 交通部郵政總局編 交通部郵政總局，
一九一五年出版 ······ 三〇三
- 中華民國四年郵政事務總論 交通部郵政總局編 交通部郵政總局，
一九一六年出版 ······ 三五三

中華民國五年郵政事務總論

交通部郵政總局編

交通部郵政總局，

一九一七年出版

三九三

(密件)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會議記錄

大會秘書處印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第一次預備會議記錄

期：卅六年十二月六日下午三時

地點：上海武昌路四〇一號上海郵務工會禮堂

| | | | | | | | | | | |
|-------|------|-----|-----|-----|-----|------|------|--------|-----|-----|
| 出席代表： | 鄧望溪 | 楊名芳 | 何煥章 | 韋大年 | 陳潤東 | 王啓震 | 陳大年 | 楊筱雲 | 唐植文 | 謝悅歡 |
| 馬雲 | 曾美珪 | 徐紹文 | 陳慧君 | 吳泰康 | 倪淳 | 章金中 | 周海樹 | 卓周紐 | 曹旦希 | |
| 蘇德潤 | 周懷義 | 李熾攀 | 何正肇 | 楊松山 | 任重 | 池振千 | 馬文元 | 彭寶良 | 趙世綸 | |
| 水祥雲 | 湯錫椿 | 陸象賢 | 趙斌章 | 王建中 | 曹家秀 | 陸士淞 | 王慕僑 | 鄭和桂 | 徐壽昌 | |
| 李國源 | 薛少臣 | 王烈武 | 鍾慕絲 | 王喬年 | 王定壽 | 楊家麟 | 馮殊胤 | 韓樹棠 | 張茂霖 | |
| 賈俊和 | 遜文道 | 張潤華 | 陳作民 | 李啓明 | 劉慶祚 | 梁敬昌 | 胡國棟 | 王安濂 | 蕭浦松 | |
| 葛聯芳 | 江柱彙 | 陳乾增 | 林國楨 | 楊鴻綸 | 姜樹禮 | 劉金銘 | 王耀庭 | 陳士誠 | 孫文元 | |
| 任鍼 | 蕭青芸 | 賀德溥 | 張淑瓊 | 林玉生 | 張美玉 | 王震百 | 李殿榮 | 孫彤達 | 孫彤達 | |
| 陳成光 | 簡林朝波 | 吳立業 | 李劭鏐 | 郭鐵鳴 | 王文斌 | 黃彩雲 | 王金生 | 劉寶金 | 童羨平 | |
| 姚根火 | 曹美英 | 徐春泉 | 張漢仙 | 陳光昭 | 彭亞航 | 許金玉 | 劉捷倫 | 王洪業 | 雷耕畲 | |
| 朱伯昌 | 李鈴 | 王愚 | 謝焜煌 | 蔣璧光 | 凌文錦 | 彭毅斌 | 楊德林 | 鄧紹榮 | 張光岱 | |
| 許其泰 | 朱瑞梓 | 顧錫章 | 孟樹修 | 黃紹永 | 衛德森 | 徐紹琴 | 鹿鴻泉 | 侯崇修 | 舒學通 | |
| 楊孟英 | 雷治華 | 李廷英 | 王開璜 | 劉光漢 | 李濟哲 | 趙全璧等 | 趙全璧等 | 夏君瑞等四人 | 韓大鏞 | |

列席者：總會常務執監委員王宜聲

喬文煥

韓大鏞

夏君瑞等四人

主席：鄧望溪

紀錄：鄧清芬 李家齊 李家安 瞿祖禧

(一) 行禮如儀

(二) 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

本會自從民國廿年在抗戰首都重慶召開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迄今已逾六年。此六年中，在戰時因為交通不便；勝利後又因各地復員工作緊張，所以屢欲召開大會而未果。今天全國郵工代表均能聚會一堂，充分表現親愛團結的精神，殊感快慰。六年來內外環境變化甚多，尤其目前物價飛漲，郵工生活困窘萬分，亟需集中全國意見，共謀解決，故此次大會意義特別重大。今天舉行第一次預備會議，討論大會預備事項，九日起開始正式會議，希望各位代表各抒高見，共策大會之成功。

2、籌委會秘書長喬文煥報告：

甲、本次大會各地報來代表人數共一五八人，計廿七單位，本日出席代表一二七人，計廿三單位，列席總會常務執監委員共四人，尚有黔，湘，豫，鄂等區代表約卅餘人正在來滬途中。

乙、大會籌備經過（略）。

丙、截至本日止大會收到賀電計廿件，禮品計四九件，又上海郵務工會製贈大會紀念章每人一枚。丁、截至本日止收到提案計廿八單位，共六六三件。已就其內容性質歸納為年獎指數，待遇，局務，會務，福利五組。

(三) 討論事項

1、推定大會主席團人選案

(決議)除常務執行委員會業經依照大會組織條例第四條之規定推定王宜聲，水祥雲，鄧望溪，張光岱四

同志爲主席團人員外，加推王震百，陳士誠，鍾慕鈸，任鍼，姚根火，陳慧君六同志爲主席團人員，尙餘華中區主席一人俟黔，湘，鄂，豫等區代表報到後再行推選。

2、姚根火同志提請辭去大會主席團職務請公決案

(決議)挽留。

3、請追認大會職員名單案

(決議)通過(大會職員名單已載代表須知)。

4、徐紹琴同志提依照大會組織條例第十二條之規定「主席團人員不得兼任秘書處職務」查本次大會主席團人

員多有已任秘書處職務者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主席團人員已任秘書處職務者應予解除秘書處職務，遺缺由大會秘書長遴選提會追認。

5、推定提案審查委員會，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及大會宣言起草委員會委員人選案

(決議)推定提案審查委員會各組委員如左：

一、年獎指數組：

| | | | | | | | | | |
|--------|-----|-----|-----|-----|-----|-----|-----|-----|-----|
| 委員：荀清如 | 楊名芳 | 侯崇修 | 江杜榮 | 吳立業 | 朱伯昌 | 林國楨 | 凌文錦 | 孫彤達 | 任重 |
| 王愚 | 王允斌 | 羅文通 | 韋大年 | 何煥章 | 韓樹棠 | 張淑瓊 | 王耀庭 | 倪淳 | 李國源 |
| 楊德林 | 遜文道 | 王文斌 | 楊筱雲 | | | | | | |

召集人：荀清如 楊名芳 侯崇修

二、待遇組：

| | | | | | | | | | |
|--------|-----|-----|-----|-----|-----|-----|-----|-----|-----|
| 委員：趙世綸 | 陳大年 | 孫文元 | 楊家驥 | 韋金中 | 朱瑞梓 | 吳泰康 | 陳作民 | 唐植文 | 廖品柱 |
| 劉開祥 | 周顯寬 | 尹子超 | 劉雲漢 | 劉光漢 | 陸象賢 | 王善民 | 曹美英 | 馬鴻章 | 郭鐵鳴 |
| 舒學通 | 王烈武 | 鄭和桂 | 瞿志倫 | 黃紹丞 | | | | | |

四

召集人：趙世綸 陳大年 孫文元

三、局務組：

委員：衛德森 馬文元 王洪業 李熾攀 賈俊和 王善培 彭亞航 王慕雋 林玉生 曾慶漢
李濬哲 周懷義 劉捷倫 王啓震 彭毅斌 陳慧君 楊松山 馮姝胤 卓周紐 金詠裳
陸士泓 張潤華 胡國棟 李劭鏐 曾美珪 童美平 王開璜 王喬年 謝焜煌 簡林朝

召集人：衛德森 馬文元 王洪業
波 何國璋 池振千

四、會務組：

委員：葛聯芳 趙全璧 蕭沛松 許其泰 陳成光 李廷英 薛少臣 王定壽 雷治華 蔣壁光

易舜愷 黃達今 陳少如 陳襄廷 彭寶良 徐壽昌 楊鴻琳 趙斌章 蕭青芸 周采繁

召集人：葛聯芳 趙全璧 蕭沛松

五、福利組：

委員：王秀峯 張鍾齡 湯錫椿 陳潤東 徐紹文 徐春泉 蘇德潤 陳乾增 張茂霖 楊孟英

鄧紹榮 汪興堯 陳玉麟 汪邦興 趙炎起 王建中 周海樹 王安濂 馬雲 張漢仙

召集人：許金玉 劉金銘 劉慶祚 李鈴 賀德溥 胡悅歡 鹿鴻泉 梁敬昌

召集人：王秀峯 張鍾齡 湯錫椿

推定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如左：

委員：姜宇寰 曹家秀 韓大鏞 李兆霖 夏君瑞 劉心權 李和慶

召集人：韓大鏞

推定大會宣言起草委員會委員如左：

委員：喬文煥 張恩澤 陳光昭 雷耕畲 姜樹禮 李殿榮 孟樹修 曹旦希 顧錫章

召集人：喬文煥

6、抽定代表席次案

(決議)以各工會爲單位抽籤定之，尙未報到之單位由主席團代表抽定之。

抽定各單位席次如左：

(一)福建(二)長春(三)廣西(四)儲匯(五)台灣(六)上海(七)貴州(八)湖南(九)天津
(十)陝西(十一)甘寧青(十二)遼寧(十三)東川(十四)浙江(十五)廣東(十六)北平(十七)
(西川)(十八)安徽(十九)山東(廿)湖北(廿一)江西(廿二)雲南(廿三)江蘇(廿四)青島(廿五)錦州(廿六)南京(廿七)河南

(四)宣讀並修正記錄

(五)散會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第二次預備會議記錄

期：三十六年十一月八日下午三時

地點：上海武昌路四〇一號上海郵務工會禮堂

出席代表：鄧望溪等一二三人

列席者：總會常務執監委員 王宜聲 喬文煥 韓大鏞 夏君瑞等四人

主席：張光岱 記錄：徐本熙 鄭清芬

(一) 行禮如儀

(二) 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本日要討論的有下列二事：(一) 大會代表席次前於一部份代表未到達時已按工會爲單位抽定，現有部份代表提議按個人爲單位重行抽籤，應請討論公決；(二) 總會末次執監委員聯席會議今日提出緊急動議：「爲物價高漲，員工生活無法維持，當局不諒，一再抑低待遇，本年度年終獎勵金究竟應如何發放，今後每月薪津究竟應如何維持當月十足指數計算發給，請公決案」，也應討論公決。

二、大會秘書長喬文煥報告：

- 1、大會截至今日止已報到代表計一百四十三人，本日出席代表計一百二十三人。
- 2、大會截至今日止收到賀電計卅一件，禮品計七十一件，呈請交涉指數問題電文八件，響應鄭州工會絕食電文九件。
- 3、大會秘書處總務組長王震百同志因膺選大會主席團，已辭去總務組長職務，遺缺遴選王開璜同志抵補

;秘書任鍊同志以同樣理由辭職，遺缺遴選張連璣同志抵補；會計組副組長陳懋君同志亦以同樣理由辭職，遺缺不補。

三、總會總務部長王宜聲報告：

關於年獎問題，本席曾在大會前向總局交涉，總局祇允按九月份指數八折發放，這辦法本人無法接受，常委會也無法接受，全國郵工當然更不會接受。

至於薪津指數，當局仍把它凍結在九月份，此種剝削郵工的辦法，是極不合理的，我們必須力爭取消這限制，不達目的，誓不甘休。

在半年以前，本會曾建議總局，為預防今年年獎發放的困難，請把提成金運用，設法保持幣值，但總局並未照辦。後於本年十月間，本會復建議先按九月份十足指數發放一部份，他又訴苦哭窮，沒有接受；現在年獎成問題了，當局還是想從郵工身上來剝削，當局的無能，造成了今天問題的嚴重，這責任是應該由他負擔的。

其次，關於郵資加價問題，當局不先提出加價的要求，而先要求修正郵政法關於郵資的規定，致使現在加價又成問題，坐令自十一月一日迄現在，損失了一千餘億元的收入，此種事實，使人痛心疾首，當局不知緩急輕重，將問題先後倒置，以致我們間接蒙受生活打擊，這又是當局的失策。

上述的事實，充分證明了郵政總局的顛頽和無能，現在年獎亟待發放，按每人平均二・四個月計，如照十月份指數十足計算，局方要準備二千三百五十餘億元，如照十二月份指數十足計算，再加十二月份當月的薪津和其他行政開支，估計共需四千多億元，如何解決這困難，固需大家來討論，但造成今天問題的嚴重，當局是無法辭其咎的。

最後，本席要提出常委會在交涉中的其他幾件案子：

1、指數問題雖經殫精竭慮，大家仍不滿意，我們認為比較合理的辦法，加給數應按五〇・四〇・三〇計

算，再進一步達到指數不折不扣按月調整的目的。

2、指數中的燃料問題也煞費研討，雖然已獲得部份的解決，但還是不能一律平等，本案希望在此次大會中求得合理的解決。

3、差工米貸金現雖交涉到加給基數十元・廿元，但差工同志仍不滿意，如何求得合理解決，也望大會詳細加以討論。

4、養老撫卹金經常委會盡最大的努力，差工同志已獲得局部解決，但郵佐方面，最後長期假和郵員仍有相當距離，怎樣達到平等合理的解決，本次大會應努力完成。

5、積資升等辦法雖已見諸實施，但限制太苛，而且差工還未實現，也待本次大會努力。

6、子女教育費問題本已解決，不料到了第二期當局又定出無理的限制，常委會幾經交涉，仍無結果，希望大會力爭。

(三) 討論事項

一、秘書處總務組長王震百同志辭職遺缺派由王開璜同志抵補，秘書任鍊同志辭職遺缺派由張連璞同志抵補請追認案

(決議) 追認通過

二、大會代表席次應否改按個人爲單位重行抽定請複議案
(決議) 否決

三、總會執監委員聯席會議緊急動議：爲物價高漲員工生活無法維持當局不諒一再抑低待遇本年度年終獎勵金究應如何交涉發放今後每月薪津究應如何維持當月十足指數計算發給請公決案

(決議) 向總局嚴重交涉

交涉原則：

一、年獎應按十二月份指數十足發給。

二、局方應於十二月十二日以前先按本年十一月份指數十足預發年獎之一半，俟十二月份指數計出後再補發其餘額。

三、以後每月薪津應按當月份指數十足發給。

四、以前逐月所借薪津成數不得扣還。

五、過去每月因折扣而未發足之薪津，應予補發。

交涉步驟：

一、由每區代表中各推一人會同常委會推定之常委於明日（即十二月九日）向霍谷兩局長當面交涉，

大會仍照常進行。

二、如明日交涉無結果，上述代表及常委即隨同霍谷兩局長晉京繼續交涉。

三、如迄十二月十三日交涉仍無結果，全體代表晉京請願，不達目的誓不休止，大會亦不得閉幕。

四、台灣代表侯崇修臨時動議：爲台灣員工歸班問題異常嚴重請於交涉年獎及指數問題時附帶交涉案

（決議）通過

五、長春代表陳光昭臨時動議：爲東北嚴寒，遷延已久之煤貼問題請於交涉年獎及指數問題時附帶交涉案

（決議）通過

六、甘寧青代表唐植文臨時動議：爲西北氣候寒冷不亞東北西北各區煤貼問題亦請一併附帶交涉案

（決議）通過

七、湖北代表張恩澤臨時動議：爲差工更改名稱一案迄未解決亦請一併附帶交涉案

（決議）通過

八、上海代表顧錫章臨時動議：爲郵政當局一再以郵政經濟困難爲詞對指數及年獎問題迄無合理解決辦法查指

一〇

數及年獎爲一制度問題我人是否同意郵政當局量入爲出之政策或量出爲入之政策自應有所決定俾資堅定交涉立場以達目的案

(決議)一、郵政當局量入爲出之政策與郵工利益相背應請當局嗣後量出爲入力謀收益之增加。

二、指數及年獎問題已定交涉辦法，應全力促其實現。

九、上海代表徐紹琴臨時動議：爲總會執監委員應請准與常務執監委員同樣列席大會案

(決議)通過

(四)宣讀並修正記錄

(五)散會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開幕典禮記錄

日期：卅六年十二月九日上午九時

地點：上海塘沽路上海市參議會會議廳

出席代表：張光岱等一五六人

列席者：總會執監委員韓大鏞等及候補代表張傑等十五人

到會長官：社會部谷部長正綱 中央組織部陳部長立夫 中央農工部馬部長超俊 交通部俞部長大維

（霍錫祥代）等

到會來賓：上海市吳市長國禎 上海市黨部方主委治 社會部陸顧問京士 上海市參議會潘議長公展
上海市地方協會杜會長月笙 全國商聯會王理事長曉籟 全國工業協會吳理事長蘿初
英國大使館勞工參贊 MR. HUNTE 阿根廷大使館勞工參贊戴拉多萊 郵政總局兼代
局長谷春藩等五十餘人

主席團： 水祥雲 王宜聲 張光岱 記錄： 裴鵬 李家安 徐本熙 瞿祖禧

（一）行禮如儀

（二）主席團王宜聲致開會辭略謂：

今天是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的開幕典禮，情況之熱烈，可說空前未有，復承各位長官
，各位來賓蒞臨指示，本會無任感幸。

郵務總工會已有十八年的歷史，歷盡艱難奮鬥，始有今天，我們不能忘記郵工先烈的功績和現在各位
同志的努力。